

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QSZB-G-F18018JJZ（CS）

项目名称：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采购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浙江省财政厅[2018]35697 号确认书批准，现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一、项目编号:QSZB-G-F18018JJZ (CS)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预算: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预算 (万元人民币)
1	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1	本项目是对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进行装修提升，主要内容：小便斗、行政楼提升、3103 改造、教学楼色块，工期：35 日历天，要求 8 月 30 日前完成。	138.5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特定条件: (以下资料须装订到投标文件中)

-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三级及以上资质;
- 2、企业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 3、企业主要负责人（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分管安全生产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三类人员”有效 A 类证书，须提供其企业任职文件;
- 4、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同时具有“三类人员”有效 B 类证书;
- 5、拟派现场安全生产专职管理人员具有“三类人员”有效 C 类证书;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1. 日期: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18 年 7 月 22 日止（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2. 地点: 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 H 室）。

3. 方式: 现场领售或电子邮件报名。

4. 售价：人民币 500 元整，售后不退。

六、购买磋商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1. 报名表（通过电子邮件报名供应商提供 word 电子版）

报名表下载地址：求是招标网（<http://www.qszb.net>）；

2.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备注：

供应商注册：非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更新或供应商注册事项。

七、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八、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贰万陆仟元整。

供应商应于 2018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7:00 前在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交纳并到账（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 H 室财务室）。

交付方式：**转账、银行汇款等非现金方式。**

收款单位（户名）：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浙大支行

银行账号：1202024609900033043

财务联系方式：0571-87666113

九、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8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30:00；

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求是招标会议室；

供应商应按规定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十、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8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30:00；

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求是招标会议室。

十一、业务咨询：

采购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学正街 66 号

项目联系人：郑老师

电话：0571-86928231

采购项目联系人：蒋皓杰、马沈杰

联系电话：86928103、8692810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

报名联系人：於路莹

联系方法：0571-87666112

传真：0571-87666116

报名邮箱：qszb010@126.com

业务联系人：陈应俭、陈培特

联系方法：0571-87670302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联系人：王庆庆

联系方法：0571-87666119

质疑邮箱：qszb019@126.com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文良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

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 37 号

十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在收到履约保证金后一次性支付至合同价的 15%，工程竣工验收后，承包人向发包人缴纳合同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收到质保金后付至合同价的 80%，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经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计价的 100%；同时按合同履行核实情况，结算履约保证金（无息，并扣除违约款）
履约保证金	1、成交方向采购方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u>银行汇票或支票</u> 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担保额度：合同价的 3%。成交方在合同协议签订前 3 天内，应按合同规定向招标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2、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履约担保金中 40%作为质量担保，30%作为工期进度担保，剩余 30%作为文明施工担保。 3、如成交方原因造成合同中止，履约担保金不返还。 4、如成交方不能按磋商承诺和合同要求履约，招标方将有权扣除相应甚至全部履约保证金。

二、服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质保期	2 年（防水防漏 5 年）
工期要求	施工总工期：35 个自然日，保质保量如期完工

三、技术要求：

1、项目概况

1.1、本项目是对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进行装修提升，主要内容：小便斗、行政楼提升、3103 改造、教学楼色块，教学楼行政楼栏杆等，工期：35 日历天，要求 8 月 30 日前完成。

1.2、工程改造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工程质量要求：

2.1、本工程完工后质量必须保质保量保进度；

2.2、施工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说明、工程技术要求及行业规范进行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甲方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管理；

2.3、所有材料设备必须在检验合格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用于本工程；

2.4、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检查、验收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2.5、采购人有权监督、检查、检验施工方的施工质量、进度。施工方应把工程质量放在首位，加强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认真地执行技术标准和规范。

3、行政楼施工涉及成品保护及施工噪音管理，必要时封板工作需在开学后完成请充分考虑，其他项目均在暑假完成。小便斗给排水管道施工中含楼板开孔及防水处理工作。所有拆除项目报价中含垃圾清运出学校的费用，在8月25日前清理完成。

4、教学楼外墙施工时脚手架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搭设，高度重视安全文明施工，做好高空作业人员的上岗资格、培训、保险以及暑期高温防护措施（并提交相关的资料），并做好成品及绿化的保护复原工作。小便斗需提供厂家出厂证明文件并负法律责任。行政楼花岗岩及扶手施工完成后栏杆高度符合强制性要求。

5、一层地坪（环氧）漆必须确保达到环保要求，不影响正常的上课，基层处理牢固度达到行车要求，找平按规范及现场探勘情况综合后完成，报价中均需充分考虑以上工序所需费用。9月1日环保检测（由学院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不通过则自行承担所有损失，学院将全额扣减该项工程款。实训基地一层所有物品按实训老师指定地点堆放，施工完成后按要求归位。

6、30000元预留经费（暂列金）归业主方所有，实际发生时按实结算。

7、依据工程量清单和技术文件要求，本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技术文件、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8、其它要求

8.1 成交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做好安全防范工作，防止一切事故的发生；期间，出现人身伤亡等事故，一切后果由成交方自行承担。

8.2 响应方投标前应充分勘查现场，充分了解现场施工实际要求，以做出准确报价。因现场勘查不充分导致的报价缺失由响应方自行承担，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现场勘查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由成交方自行承担。

现场勘查：自行勘查

联系人：蒋皓杰、马沈杰

联系电话：86928103、86928102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2	建设地点	杭州市江干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学正街 66 号
3	建设规模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5	质量要求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招标范围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响应方资质等级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三级及以上资质；
9	资格审查方法	采用资格后审
10	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	按工程量清单报价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为： <u>90</u> 日历天（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算起）
12	磋商保证金金额	磋商保证金金额：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第八条规定交纳
13	投标预备会 （答疑会）	本项目不进行集中答疑，无投标预备会。 响应方在现场踏勘以及理解招标文件中的疑问，可以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上午 11:00 前以传真形式发给采购人。采购人将酌情对响应方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并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发放给所有响应方。 联系人：陈应俭、陈培特 电话：0571-87670203 传真：0571-87666116
14	响应方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响应方提交替代方案

15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 <u>五</u> 份副本(另提供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一份)
16	响应文件装订	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合并装订成册； ▲活页装订（卡条、抽杆夹、订书机、散装）的响应文件无效。
17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18	最高限价	采购预算即为最高限价，报价超过此价格将作废标处理。
19	报价与费用	1. 采用人民币报价； 2.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20	评审结果公示	评审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 (www.zjzfcg.gov.cn) 等相关网站或媒体。
21	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发成交通知书。
22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凭保证金收据自行退还。
23	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24	磋商	1、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2、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驾驶证原件或护照原件于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到达响应文件的开启地点参与磋商。
25	解释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的磋商、评审、成交、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参加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5.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四）竞争性磋商委托

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供应商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五）磋商费用

1.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标准（费率，%）
100	1
100-500	0.7

备注：代理服务费不足贰仟元的按贰仟元计算。

（六）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八）特别说明

-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

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驾驶证原件或护照原件于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到达响应文件的开启地点参与磋商。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6. 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未注册入库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按规定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其委托的评审专家的资格审查和其他评审。一旦被确定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的3个工作日内按本办法的规定进行注册申请，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并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次类推。

（九）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下载地址：

（<http://gks.mof.gov.cn/>），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响应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供应商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二、磋商文件

（一）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磋商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采购邀请
2. 采购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响应文件格式
7. 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供应商已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3. 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文件为准。

4. 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1. 报价文件：

1) 初次报价一览表

2) 工程量清单编制与报价统一格式

1、工程量清单及计价表式：（不得随意修改）

（1）工程量清单封面

（2）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3）投标总价封面

（4）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5）表 1-1-1 工程项目报价汇总表

（6）表 1-1-2 单位工程报价汇总表

（7）表 1-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及计价表

（8）表 1-3-A 组织措施项目（整体）清单及计价表

（9）表 1-3-B 组织措施项目（专业工程）清单及计价表

（10）表 1-3-C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11）表 1-3-A-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12）表 1-4 其他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13）表 1-4-1 计日工表

（14）表 1-4-2 总承包服务费项目及计价表

（15）表 1-5 主要工日价格表

（16）表 1-6 主要材料价格表

（17）表 1-7 主要机械台班价格表

2、工程量清单报价分析表：

（1）表 2-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2）表 2-2 措施项目清单分析表

（3）表 2-3 综合单价工料机分析表（可以以电子光盘形式提供）

（4）表 2-4 措施项目工料机分析表

（5）表 2-5 现场监控、临时宿舍取暖降温费用分析表

3) 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4) 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若属于小微、监狱企业）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商务和技术文件:

A. 商务文件:

1) 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响应声明书

5) 供应商情况介绍

6)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7)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

8) 最近一个季度（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9) 最近三个月（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2) 供应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相关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原件现场备查）

13)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如特定资格条件）

B. 技术文件

1) 采购需求偏离表

2) 施工方案: a. 本项目的施工方案，体现科学性及合理性，工程概况，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的针对性及施工阶段的划分; b. 施针对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 c. 施工各阶段的进度计划以及进度保证措施，劳动力、施工机械设备及材料的投入安排; d. 施工的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和消防措施; e. 服从采购人协调和统一管理及配合措施，以及特殊服务承诺措施

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姓名、年龄、性别、专业、职称、培训、上岗证情况、业绩经历、执业证书等）;

(1)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2) 建造师（项目负责人）简历表（附投标企业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二级建造师证书）;

(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其它辅助说明资料。

4) 响应方提供的工程质保期、维护响应、服务方式、特别承诺的说明；

5) 响应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二)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 供应商应按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合并装订成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活页装订（卡条、抽杆夹、订书机、散装）的响应文件无效。

3.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本《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加盖公章后的复印件。

4.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供应商代表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5.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三) 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包装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磋商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响应文件开启时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 磋商响应报价

1. **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按工程量清单报价方式进行报价；**响应方应按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响应方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2. 磋商响应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3. 最后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

用。

4. 磋商响应报价为响应方的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应是完成商务要求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本项目招标范围及工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响应方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5. 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响应报价中；

6. 合同的施工地点为商务要求所述，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响应方在响应总价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所有费用；

7. 响应方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质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8. 除非本采购文件对工程量清单编制和报价另有说明的，否则，响应方应按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和数量进行报价。

9. 响应方应仔细踏勘现场，充分考虑施工环境。

10. 若采购人对部分材料提供了参考品牌及相关要求，响应方必须按规定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且必须在“表1-6”中的备注一栏中注明所选材料的品牌、规格、型号，若响应方没有对其选中的材料品牌、规格、型号进行注明的，则成交后由采购人指定品牌，价格不予调整。

11. 磋商响应方所报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六） 响应有效期

▲1.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2. 在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

（七） 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须按时提交磋商保证金。

2. 保证金支付形式：**转账、银行汇款等非现金方式。**

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5.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凭保证金收据自行退还。

6. 下列情况，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 磋商响应无效的情形

1.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 (4) 不符合资格审查条件的其他情形。

2. 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书；
- (3)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 (4) 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与磋商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5)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6) 响应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响应方案的；
- (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报价评审是指对响应方的工程量清单的范围、数量、报价进行全面审核和对比分析。重点列出投标报价相对于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重大偏差和有无严重的不平衡报价，通过质询、判断作出书面评审意见。）

- (1) 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2) 最后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3) 响应文件商务报价部分没有编制人员签字、盖章的，或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
- (4) 改变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项目特征描述等）的；
- (5) 响应方拒绝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供报价分析说明和证明材料的；
- (6) 工程量清单报价与工、料、机报价及对应的报价分析不相符的，或与本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明显不匹配的，经磋商小组书面质询，响应方不能说明理由或磋商小组认定其理由不成立的；
- (7) 当磋商小组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原总报价 0.5% 时，将认定其响应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废标处理；
- (8) 法律、法规、规章及现行招标投标管理规定必须废标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最后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响应文件开启

（一）响应文件开启准备

1. 制订响应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的组织方案，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
2. 通知或邀请相关单位和人员出席响应文件开启、评审活动（按规定由相关监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随机抽取、通知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除外）。
3. 准备政府采购项目的相关文件资料，如项目政府采购预算确认书（计划）及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专家抽取有关凭证、项目书面说明、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及质疑答复情况、现场工作所需的相关登记表单、评审工作底稿等。
4. 其他应准备的事项。

（二）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响应文件开启。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开启响应文件开启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 核验出席响应文件开启活动现场的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可拒绝其进入现场。
3. 对现场接受响应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响应文件并登记，请供应商代表对响应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4. 主持人宣布响应文件开启，介绍响应文件开启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开启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5. 对供应商磋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6. 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拆封后的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

五、磋商程序

（一）组建磋商小组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共 5 人组成。

（二）评审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审，评审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磋商记录。

（三）评审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 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 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磋商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 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磋商小组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4. 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磋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 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磋商小组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磋商小组提出的有关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 磋商小组组长组织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7.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8.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

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 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磋商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11. 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磋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12.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主持人公布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五）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供应商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7. 磋商轮次不超过三轮，具体根据项目的情况由磋商小组决定。

8. 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

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9. 评审办法。本项目评审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七）合同授予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扣罚磋商保证金取消成交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合格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供应商评审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分、技术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二、评审内容及标准

（一）商务报价分（40 分）

1、商务报价评分将在有效响应方范围内进行，最高得 40 分，最低得 0 分，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响应方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二）技术分（35 分）

1、技术方案（12 分）

1.1、技术方案是否详实和完备，是否科学、合理，并具有可操作性，优的得 2-3 分，良的得 1-2 分，差的得 0 分-1 分。（0-3 分）

1.2、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及故障处理，优的得 4 分-5 分，良的得 2 分-4 分，差的得 0 分-2 分。（0-5 分）

1.3、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全面、有针对性、措施完善，措施得力，优的得 2-4 分，良的得 1-2 分，差的得 0 分-1 分。（0-4 分）

2、针对本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优的得 2-3 分，一般的得 1-2 分，差的得 0-1 分（3 分）；

3、施工各阶段的进度计划以及进度保证措施，劳动力、施工机械设备及材料的投入安排，优的得 4-6 分，一般的得 2-4 分，差的得 0-2 分（6 分）；

4、施工的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和消防措施优的得 4-5 分，一般的得 2-4 分，差的得 0-2 分（5 分）；

5、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配备情况及承诺到位率，优的得 4-6 分，一般的得 2-4 分，差的得 0-2 分（6 分）；

6、服从采购人协调和统一管理及配合措施，以及特殊服务承诺措施，优的得 2-3 分，一般的得 1-2 分，差的得 0-1 分（3 分）。

（三）资信业绩及其他分（25 分）

1、响应方资信能力（5 分）

a. 具有有效 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每个得 1 分；

b. 投标人有效期内的信用等级证书（政府部门或银行或有资质的第三方信用评级单位），AAA 或同等级的得 2 分，AA 或同等级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2、响应方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每有一个项目加 2 分，满分 8 分）；

3、响应方项目经理近三年承担过同类项目项目业绩（每有一个项目加 2 分，满分 6 分）

4、工程质保期、维护响应、服务方式、特别承诺，优的得 4-5 分，一般得 2-4 分，差的得 0-2 分（5 分）。

5、响应文件制作（1 分）

备注：相关的业绩证明材料须出具合同复印件、分部分项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报告（加盖公章）。同时证明材料须内容清晰，如有模糊或涂改或内容（验收报告签发日期）不清等现象，经磋商小组讨论可能导致该业绩无效。如发现提供虚假业绩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并追究其责任。原件带至评标现场备查。（近三年指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

说明：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最后磋商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最后磋商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最后磋商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三方协商后确定)

采购编号：

确认书编号：

甲方（需方）：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方）：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2018年 月 日，杭州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本合同专用条款（4）补充协议（5）采购文件及附件（6）响应文件及附件（7）本合同通用条款（8）施工图纸（9）技术标准及规范等。

3.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无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现行相关法律、法规。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现行的国家、地方和行业质量标准、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本合同签订之日。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约定：按地方、行业协会及企业标准、规范、规定、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确认后执行。

4. 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 。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 /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 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督促本合同的实施，协调处理工程施工中出现的问题，签证并确认施工中变更联系单和相关费用，负责施工全过程质量监督和检验，签署工序验收单，隐蔽工程验收单，审核工程进度和竣工验收报告，按合同条款签付工程进度款，监督施工进度和督促资料的完成，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和决算。

7.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务：项目负责人

8. 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已具备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发包人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的接入口，承包人负责安装单独计量表接入，产生的水电等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另行向发包人支付。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已开通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除文物、古树名木保护外，由承包人处理并承担费用。

(9) 双方约定发包工应做的其他工作： /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

9. 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承包人施工过程中负责安全保卫，确保场内人员及过路行人的安全。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 在未竣工验收交货前，成品保护及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保护并承担费用。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每天清扫一次，现场公共部位的清洁工作，工程完工后 2 天内现场应清除所有不再需要的临时工程，承包人的设备和多余材料，全部建筑和生活垃圾，所有垃圾由乙方清运出校外，按政府要求处理垃圾（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施工期间，休息时段（早、中、晚）施工场地应不影响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服从学院保卫部门安全管理。

做好成品保护工作，学院原有的设备设施在装修完成后需确保能正常使用。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 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开工前 5 天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并同时提交进度计划。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收到完整资料后一周。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13. 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遇不可抗力情况，国家法规规定可顺延条件及发包人责任引起的工期延误，经承包人申报，发包人批准后，可顺延工期。

非上述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3 天以内的按 3000 元人民币/天扣除工期延误费，3 天以上的，则以上天数按 5000 元人民币/天计算。

四、质量与验收

17.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由建设单位跟踪验收，总体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0-2013》标准。

19. 工程试车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 /

五、安全施工

严格执行 JG59-99 标准并参照通用条款第 20、21、22 条及国家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1）承包人应对施工安全负全责，在施工过程中要实现“五无”、“两控制”目标，确保安全。“五无”即无职工死亡，无重大行车交通事故，无压力容器爆炸，无重大质量事故，无火灾事故。（2）承包人应配备专职安全负责人，以确保生产安全。（3）承包人应服从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交通管理、环境保护等的管理规定，承包人应该专职人员负责条款的执行，发包人有权对此进行监督、检查。（4）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必须配备专职用电管理员，全面负责施工用电的管理。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3. 合同价款及调整

23.2 本合同价款采用 (1) 方式确定。

(1)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1、合同履行期间物价上涨（另有约定除外）；2、定额、标准及规范调整：国家政策变化以及一个有经验的承包人可以或应该预见的风险。3、因临时停电、停水引起的费用增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以上风险费用已在投标报价时考虑，不再另行计取。如因此而造成停工、罢工的，除按工期有关条款外，还须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罚没的保证金归甲方所有（在工程款中扣除）。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因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有数量误差，或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数量的增减，按原有合同价格执行。

2) 因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漏项，或设计变更引起的新增工程项目，其相应单价的确定方法为：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单价的，按合同已有单价计；合同中有类似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单价

的，参照该单价确定；合同无参考单价的，其综合单价按浙江省10版定额计算的直接工程费（主材价格确定方法：有信息价的按发生当月的浙江省、杭州市工程造价信息正刊的信息价计取；当主材无信息价时按发包人确认的市场价格为准）+综合费用（按下限计取）+规费+税金确定。当工程量清单编制明显错误或当响应方报价明显高于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并且增加工程量与清单同比超过15%的，招标人将保留重新估价的权力，单价确定的方法同前。

3) 发包人根据工程的需要可能对承包范围内的数量和内容进行调整，所涉及的费用按投标报价进行相应的调整。

4) 发包人签证认可的其他增减。

5) 经发包人签证同意的材料变更、价格调整，仅调整差价及差价的税金；

(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

23.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①发包人同意的设计变更②发包人要求增加的施工图范围外的内容（施工单位投标时漏报甲方要求做的内容，不作为调整决算内容。）③当结算子项实际数量变化超过工程量清单内数量10%以上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业主有权调整工程量增减部分的综合单价：A、结算子项综合单价超过正常水平的±20%以上，B：结算子项实际变化金额超过合同金额±0.1%以上。

24. 工程预付款

无

25. 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每月25日前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告。

26.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在收到履约保证金后一次性支付至合同价的15%，工程竣工验收后，承包人向发包人缴纳合同金额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收到质保金后付至合同价的80%，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经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计价的100%；同时按合同履约核实情况，结算履约保证金（无息，并扣除违约金）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计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__/_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__/_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__/_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__/_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__/_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__/_

28.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由承包人自行采购，所有材料均应有合格证和质保书，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前须经发包方验收。承包人使用不合格产品无条件返工，并承担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

八、工程变更

设计变更必须经设计单位确认；因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新增减工程量，经发包人工程联系单盖章签复意见后，方可作为决算依据。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工程价款结算最终以审计部门审定结果为支付依据。

32. 竣工验收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工程竣工验收一个月内提交发包方完整的竣工图伍套、技术资料伍套及全套电子文档一份。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按签订工程合同为准。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 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由于发包人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天数由现场监理及发包签证确定。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问题，由承包人负责整改工作及相關費用，直至达到合格标准。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和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一切后果。承包人不修复或无法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自行委托有资质单位修复，修复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以签订合同为准。

37. 争议

37.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交 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杭州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向 杭州市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38. 工程分包

38.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 /

分包施工单位为： /

39. 不可抗力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的相应条款执行

40. 保险

40.6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发包人工地自身人员和第三者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按通用条款办理。

(2) 承包人保内容：承包人必须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相关保险费用。

41. 担保

41.3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合同总价 5%的银行汇票或转帐支票或现金支票，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46. 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一式玖份，正本叁份，副本陆份，双方各执壹正叁副，招标代理机构壹正。

47. 补充条款

47.1 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不存在与采购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不一致的条款。如果存在任何此类不一致的条款，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47.2 承包人必须按期如实支付工人的劳动工资，发包人有权监督承包人对工人工资的发放。如若发生因承包人拖欠民工工资导致民工到发包人处闹事，造成阻挠施工进度、扰乱发包人正常的工作秩序及校园环境，每发生一次，发包人有权扣罚承包人 10%的履约保证金。并且由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此导致的工期拖延，发包人不顺延工期。

47.3 履约保证金分为三部分，其中履约担保金中 40%作为质量担保，30%作为工期进度担保，剩余

30%作为文明施工担保。

47.4 主材的相关要求：乙方提供的施工材料必须全部符合绿色环保规定要求，不得使用任何三无产品。施工时，必须按照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材料进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已确定的装修材料。

47.5 结算审核费用由发包人、承包人按“浙价服（2009）84号”文件计取，其中核增额、超过5%以上的核减额产生的追加费用由承包人支付。审计机构对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报告进行审核时，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及审计机构的要求履行配合义务，因承包人不配合导致审计机构无法及时完成造价审核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不得要求发包人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_____, 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采购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图纸会审文件及变更文件;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响应文件;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_____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_____(盖章) 承包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附件二：质量保修书格式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_____（工程全称）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保修范围为承包人所承包项目的全部内容。

二、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屋面防水工程、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2.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2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2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投标报价清单作为合同附件。

发 包 人（公章）：_____ 承 包 人（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三：廉政协议书

廉政协议书

建设单位（甲方）：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施工单位（乙方）：_____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甲乙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协议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文件，自觉履行合同的约定。

（三）工程建设的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工程建设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纠正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院校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部门及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业务活动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推介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协议书作为工程建设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协议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双方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项目：“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三、响应文件的编制的要求编制。

外层包装（封签）

_____（供应商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QSZB-G-F18018JJZ（CS）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封面

正本或副本

_____（供应商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QSZB-G-F18018JJZ（CS）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QSZB-G-F18018JJZ（CS）

磋商响应总价
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说明：

1. 磋商响应总价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所有费用；
2. 以上报价应与“初次报价明细表”中的“磋商响应总价”相一致。
3. 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磋商响应总价（初次报价）

建设单位：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响应总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响 应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注册造价工程师：_____（签字及盖执业专用章）

造 价 员：_____（签字及盖资格章）

编 制 时 间：_____

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

表 1-1-1 工程项目报价汇总表

建设单位和项目名称：

序号	内 容	报价（元）
一	单位工程费合计	
1	（单位工程 1，如 1 号楼）	
2	（单位工程 2）	
二	未纳入单位工程费的其他费用 [（一）+（二）+（三）+（四）]	
（一）	整体措施项目清单（1+2）	
1	组织措施项目清单	
2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	
（二）	整体其他项目清单	
（三）	整体措施项目规费 [3+4]	
3	排污费、社保费、公积金	
4	民工工伤保险费 {[（一）+（二）+ 3]*费率}	
（四）	税金 {[（一）+（二）+（三）]*费率}	
	总报价 [一 + 二]	
总报价（大写）：		

注：1、本表适用于（1）有 2 个及以上单位工程的群体项目的总报价汇总；（2）单位工程发包且有 2 个及以上专业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招标项目总报价汇总。本表应在表 1-1-2 基础上汇总。

2、本表中的整体项目措施清单报价指根据采购人要求和项目特点应从招标项目整体上考虑的措施项目报价。

3、本表中的整体其他项目清单报价指根据采购人要求需按招标项目整体考虑的其他项目清单报价。

4、本表中的规费指整体措施清单项目应计取的规费。

5、本表中的税金指未纳入单位工程费的其他项目清单、整体措施项目清单以及相应规费等费用应计取的税金。

表 1-1-2 单位工程报价汇总表

建设单位和项目名称：

单位项目名称：

序号	内 容	报价合计 (元)	(清单号)	(清单号)
			(专业工程 1)	(专业工程 2)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二	措施项目清单 (1+2)			
1	组织措施项目清单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2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			
三	其他项目清单			
四	规费 [3+4]			
3	排污费、社保费、公积金			
4	民工工伤保险费 [(一 + 二 + 三 + 3) *费率]			
五	税金[(一 + 二 + 三 + 四) *费率]			
六	总报价 (一+二+三+四+五)			
总报价(大写):				

注：本表适用于（1）只有 1 个专业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单位工程发包项目的报价汇总；

（2）其余招标项目的单位工程报价汇总。

表 1-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及计价表(号清单)

单位项目及专业项目名称:第 页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 价 (元)	其中			备注
								人工费	机械费	管理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注：表中（1）（2）（3）（4）（5）（6）栏由采购人提供。（12）栏由采购人按需提出要求，如采购人需要响应方提供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计算分析和工料机分析，请在（12）备注中明确。

表 1-3-A 组织措施项目（整体）清单及计价表

项目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备注
(1)	(2)				
一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 (基本费和扬尘污染防治 增加费)				提供分析清单(表 1-3-A-1)
二	工程定位复测费				
三	其他组织措施项目				
1	提前竣工增加费				
2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3	二次搬运费				
4	夜间施工增加费				
5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6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费				
合计					

注：1、表中列项供参考，（1）（2）由采购人提供，响应方可按工程实际作补充。

2、措施项目应分整体措施项目和专业工程措施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应按招标项目整体报价，其他组织措施项目请响应方根据本项目实际自行决定按整体项目还是按专业工程清单报价（专业工程组织措施项目清单见表 1-3-B）。

3、专业工程组织措施项目清单表 1-3-B 已报价的组织措施费不得与整体组织措施项目清单表 1-3-A 的其他组织措施项目重复报价。

表 1-3-B 组织措施项目（专业工程）清单及计价表

项目名称：

单位项目及专业项目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金 额(元)	备注
(1)	(2)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2	工程定位复测费				
3	提前竣工增加费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5	二次搬运费				
6	夜间施工增加费				
7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8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费				
合计					

注：1、表中列项供参考，（1）（2）由采购人提供，响应方可按工程实际作补充。

2、当招标项目为单位工程发包且只有 1 个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时，组织措施项目清单应按表 1-3-A 报价。

表 1-3-C 技术措施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项目名称:

单位项目及专业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 价 (元)	其中		备注
								人工费	机械费	
(1)	(2)	(3)	(4)	(5)						(6)
		大型机械设备进 出场及安拆								
		施工降水								
		施工排水								
		地下、地下设 施或建筑物的 临时保护措施								
										
		模板								
合 计										

注：1、本表适用于以“项”为单位计价和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方式计价的技术措施项目。

2、措施项目应分整体措施项目和专业工程措施项目，如为整体措施项目，表头中只须填报项目名称。

3、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方式计价的技术措施项目，表中第（1）（2）（3）（4）（5）栏由采购人提供；以“项”为单位计价的技术措施项目，表中第（4）栏项目特征不需提供和填写。响应方根据施工方案对具体项目可作补充。

4、第（6）栏由采购人按需出要求，如采购人需要响应方提供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计算分析和工料机分析，请在备注中明确。

表 1-3-A-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措施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2)	(3)				
一	安全施工措施项目					
(一)	基本安全防护					
1	安全网					
(1)	安全平网	m ²				平面面积
(2)	密目式立网	m ²				垂直立面
2	防护栏杆					按栏杆长度
(1)	高处作业临边防护栏杆	m				
(2)	深基坑(槽)临边护栏	m				
(3)	其他防护栏杆	m				
3	防护门	m ²				
4	防护棚					按防护面积
(1)	通道防护棚	m ²				
(2)	井架防护棚	m ²				
(3)	升降机防护棚	m ²				含人货两用升降机、 货用升降机
5	断头路阻挡墙	m ³				
6	安全隔离网	m ²				爆破工程
7	对讲机	套				
(二)	高处作业					
1	洞口水平隔离防护	m ²				按洞口水平面积
2	高压线安全措施	元				
3	起重设备防护措施	元				
4	楼层呼唤器	套				
5	其他高处作业安全防护					
(三)	深基坑(槽)					

1	上下专用通道	m ²				含安全爬梯
2	基坑支护变形监测	元				
3	其他深基坑安全防护					
(四)	脚手架					
1	水平隔离封闭设施	m				
2	其他脚手架安全防护					
(五)	井架					
1	架体围护	m ²				
2	货用升降机操作室	m ²				
3	其他井架防护					
(六)	消防器材、设施					
1	灭火器	只				
2	消防水泵	台				
3	水枪、水带	套				
4	消防箱	只				
5	消防立管	m				
6	危险品仓库搭建	m ²				
7	防雷设施	元				
8	其他					
(七)	特殊工程安全措施					
1	特殊作业防护用品	元				
2	救生设施	元				含救生衣、救生圈等
3	防毒面具	付				
4	有毒气体检测仪器	套				
5	其他特殊安全防护					
(八)	安全标志					
1	安全警示标牌、标识	元				
2	警示灯	处				
3	航标灯	处				通航要求
4	其他安全标志					

(九)	安全专项检测					
1	起重机械检测费	元				塔吊、升降机等
2	钢管、扣件检测费	元				
3	高处作业吊篮检测费	元				
4	防坠器专项检测费	元				
5	其他安全检测					
(十)	安全教育培训	元				
(十一)	现场安全保卫	元				
(十二)	其他安全施工措施					
二	文明施工措施项目					
1	围墙	m				按标准设置
2	大门、门楼	块				
3	标牌	块				
4	效果图	块				
5	彩钢板围挡	m				按标准设置
6	地坪硬化	m ²				
7	其他文明施工措施					
三	环境保护措施项目					含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1	现场绿化	m ²				
2	防尘网布	m ²				
3	车辆冲洗设施	套				含洗车槽、自动冲洗或其他冲洗设备等
4	喷淋设施					
(1)	塔吊喷淋	套				
(2)	外架喷淋	套				
(3)	场地喷淋	套				
5	防尘雾炮	台				
6	其他扬尘控制费用	元				
7	噪声控制费用	元				
8	污水处理费用	元				特殊工程要求

9	车辆密封费用	元				
10	工地食堂油烟净化设备	套				
11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	临时设施措施项目					
(一)	办公用房	m ²				
(二)	生活用房					
1	宿舍	m ²				
2	食堂	m ²				
3	厕所	m ²				
4	浴室	m ²				
5	其他生活设施					休息场所、文化娱乐设施等
(三)	生产用房（仓库）	m ²				
(四)	临时用电设施					
1	总配电箱	只				
2	分配电箱	只				
3	开关箱	只				
4	临时用电线路	m				
5	用电保护装置	处				
6	发电机	台				
7	其他临时用电设施					附近外电线路防护设施等
(五)	临时供水	m				按管道长度
(六)	临时排水	m				按管道长度
(七)	其他临时设施					
合 计						

注：表中（1）（2）（3）栏由采购人根据具体工程特点提供，响应方可补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及费用应按招标项目整体报价。

1-4 其他项目清单及计价表

项目名称：

单位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元)	备 注
1	暂列金额		
2	计日工		明细表详见 1-4-1
3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表详见 1-4-2
4	创标化工地增加费		暂定费用
	合计		

表 1-4-1 计日工表

项目名称：

单位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编号	项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1)	(2)	(3)	(4)		
一	人 工				
1					
2					
3					
4					
人 工 小 计					
二	材 料				
1					
2					
3					
4					
材 料 小 计					
三	施工机械				
1					
2					
3					
4					
施工机械小计					
合 计					

注：表中（1）（2）（3）（4）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其中第（4）栏数量为暂定。

1-4-2 总承包服务费项目及计价表

项目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费率（%）	金额（元）
(1)	(2)	(3)	(4)		
1	发包人分包专业工程				
2	发包人供应材料				
合 计					

注：表中（1）（2）（3）（4）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



表 1-5 主要工日价格表

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illegible]

注：本表（1）（2）栏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



表 1-6 主要材料价格表

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illegible]

注：1、表（1）（2）（3）（5）栏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响应方可补充；（4）（6）（7）（8）栏由响应方填写。

2、材料包括原材料、燃料、构配件以及按规定应计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设备。

3、采购人指定、提供或暂定的材料和设备，按杭州市工程量清单计价实施细则的规定填写。

表 1-7 主要机械台班价格表

项目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2)	台班		

注：表（1）（2）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响应方可补充。

表 2-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项目名称：

清单号：

第 页共 页

序号	编号	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综 合 单 价（元）							合计（元）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	利润	风险费用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 * (11)
1	(清单编码)	(清单名称)										
	(定额编号)	(定额名称)										
												
2	(清单编码)	(清单名称)										
	(定额编号)	(定额名称)										
												
合 计												

注： 表（1）（2）（3）栏中清单编号和清单名称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

表 2-2 措施项目清单分析表

项目名称：

单位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编号	名称	计量 单位	数量	综 合 单 价（元）							合计 （元）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	利润	风险费用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11）
1	（清单编码）	（清单名称）										
	（定额编号）	（定额名称）										
												
2	（清单编码）	（清单名称）										
	（定额编号）	（定额名称）										
												
合 计：												

注： 表（1）（2）栏中清单编号和措施项目清单名称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

表 2-3 综合单价工料机分析表

项目编码：

计量单位：

项目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单价	合价
	人工	一类	工日			
		二类	工日			
		三类	工日			
1	人工费小计					
	其他材料费					
2	材料费小计					
	其他机械费					
3	机械费小计					
4	直接工程费(1+2+3)					
5	管理费					
6	利润					
7	风险费用					
8	综合单价(4+5+6+7)					

注：本表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

表 2-4 措施项目工料机分析表

项目编码：

计量单位：

项目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单价	合价
	人工	一类	工日			
		二类	工日			
		三类	工日			
1	人工费小计					
	其他材料费					
2	材料费小计					
	其他机械费					
3	机械费小计					
4	直接工程费(1+2+3)					
5	管理费					
6	利润					
7	风险费用					
8	合计 (4+5+6+7)					

注：本表由采购人按需要提出

表 2-5 现场监控、临时宿舍取暖降温费用分析表

项目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一	施工现场在线监测监控系统				
1	塔吊安全监控系统				
2	现场远程视频监控系统				
3	其它监测系统				
二	现场临时宿舍空调设施				
	合计				

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为直接供应商参加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采购活动。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确认意见等）

说明：

1. 如供应商为代理商且提供的是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除提供自身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外还须提供所代理品牌制造商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2. 磋商小组审查此项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3. 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中认定情形为“中小企业”等无法界定供应商或其代理品牌制造商具体企业类型的均为无效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说明：

1、若供应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商务文件

响应函

致：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的采购邀请（项目编号：QSZZB-G-F18018JJZ（CS）），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磋商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磋商响应有效期自响应文件开启日起 90 个日历日。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_____。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的磋商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响应文件开启、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说明：

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响应，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响应，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响应声明书

致：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的磋商响应，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磋商响应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3、我方最近三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一般情况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信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7	公司的资质等级 (请附上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8	公司 (是否通过, 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作为承包人经历年数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说明: 所有供应商都须填写此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

说明：

1.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
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状况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最近一个季度（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说明：

1. 最近一个季度（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一个季度（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 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最近三个月（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说明：

1. 最近三个月（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三个月（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缴费专用收据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2.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 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若在本项目的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 页码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复印件；
2. 所有合同复印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 供应商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复印件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关部门颁发的企业信誉相关的奖项、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技术文件

1)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行政楼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QSZB-G-F18018JJZ（CS）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规格	是否偏离 (提供说明)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服务要求			
技术要求			

说明：

1. 逐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 偏离说明是指对磋商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招标要求）、负偏离（低于招标要求）、无偏离（满足招标要求）；
3. 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磋商响应风险。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可根据评分细则提供和编写格式自拟)

2) 施工方案: a. 本项目的施工方案, 体现科学性 & 合理性, 工程概况,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的针对性及施工阶段的划分; b. 施针对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 c. 施工各阶段的进度计划以及进度保证措施, 劳动力、施工机械设备及材料的投入安排; d. 施工的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和消防措施; e. 服从采购人协调和统一管理 & 配合措施, 以及特殊服务承诺措施

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姓名、年龄、性别、专业、职称、培训、上岗证情况、业绩经历、执业证书等);

(1)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2) 建造师 (项目负责人) 简历表 (附投标企业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二级建造师证书);

(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其它辅助说明资料。

4) 响应方提供的工程质保期、维护响应、服务方式、特别承诺的说明;

5) 响应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 (1) 表 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2) 表 2 劳动力计划表
- (3) 表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4) 表 4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及临时用地表；

表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illegible]

单位：人

[illegible]

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

表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响应方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响应方还要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关键线路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表 4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及临时用地表

1、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响应方应提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给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2、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合计			

注：（1）响应方应逐项填写本表，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以及详细用途。

（2）若本表不够，可加附页。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附表

表 5 项目管理班子配套情况表

表 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表 7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表 5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投标项目名称：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班子。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表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illegible]

表 7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响应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响应方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投标文件一起装订）